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召集人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会议于2026年7月14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吉英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尽快推动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110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为满足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经纬”）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北京北辰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天津经纬在北京银行北京北辰路支行（账号：20000003314250015584677 3）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天津经纬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1	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北京北辰路支行	20000003314250015584677 3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相关法律法规等进行调整，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公司发函确认，截至公司问询回复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股份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自公司首次披露本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将不直接或者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在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则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可能存在部分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若在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内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事项发生，则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可能存在无法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则存在需依法履行减少相应注册资本的程序，并将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5、如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进行修订或监管部门颁布新规，则可能存在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根据新规进行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7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提议以及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截至2026年7月1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64.80元/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的情形。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7/14，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11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5.4545万股~90.9091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3790%~0.7579%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股份的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股份的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45.4545-90.9091	0.3790-0.7579	5,000-10,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相关法律法规等进行调整，则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按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2、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19,940,960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10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0.9091万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7579%；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10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45.4545万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790%。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实施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若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在本次回购实施期间，具体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将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最终以成交价格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317,439	6.93	8,771,984	7.31	9,226,530	7.6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1,623,521	93.07	111,168,976	92.69	110,714,430	92.31
股份总数	119,940,960	100.00	119,940,960	100.00	119,940,96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007,831.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95,561.80万元，流动资产563,877.2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0.99%、2.53%、1.77%。根据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以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9.56%，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也不存在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其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将不直接或者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公司发函确认，截至公司问询回复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股份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将不直接或者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

（十二）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提议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人提议本次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是鉴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使公司股价与公司价值相匹配，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议人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截至公司问询回复之日，提议人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间暂不存在增减持计划；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将不直接或者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提议人承诺在审议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董事会上将投赞成票。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未能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出售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出售股份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权，包括实施股份回购的具体情形和授权期限等内容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在相关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择机出售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出售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以及审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股份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5、如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进行修订或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六）上市公司因股份回购，可能导致特别表决权比例提高的，应当披露同时采取的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等措施，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本次股份回购后，会导致特别表决权比例被动提高，公司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起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申请并完成，以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在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则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可能存在部分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若在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限内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事项发生，则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可能存在无法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则存在需依法履行减少相应注册资本的程序，并将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的风险；

5、如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进行修订或监管部门颁布新规，则可能存在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根据新规进行调整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1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关于提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吉英存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7月14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鉴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使公司股价与公司价值相匹配，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出售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根据回购实施期间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

6、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19,940,960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10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0.9091万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7579%；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10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45.4545万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790%。

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7、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8、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吉英存先生在本次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吉英存先生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吉英存先生未来拟实施相关增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吉英存先生承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9）。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6-037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2026年半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5,000万元 - 55,000万元				亏损：7,831.4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74.61% - 6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000万元 - 15,000万元				亏损：5,835.2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4.24% - 157.06%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4元/股 - 0.17元/股				亏损：0.023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产供销协同，提升运营效率，各项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复合肥业务通过加大市场投入和渠道开发加速市场渗透，磷肥业务通过技改扩产带动销量增长，整体营收稳步回升。

2、报告期内，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对外投资的部分企业亏损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二是公司子公司磷石膏库综合治理项目计提预计负债4.3亿元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上述事项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

四、风险提示

除上述因素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预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6-47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000万元 - 23,000万元	盈利：15,015.4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6.52%-5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1,800万元 - 22,800万元	盈利：14,692.9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8.37%-55.1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 - 0.19元/股	盈利：0.1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上半年公司经营保持稳健增长，受益于原材料成本和制造成本下降，公司生产成本持续优化，推动综合毛利率持续改善；同时公司通过一系列措施降本增效，整体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展望未来，公司将坚持以数智化变革赋能管理提质增效，全面推进精细化运营，坚定不移落实全成本领先战略，构筑稳固盈利优势，助力企业实现可持续、高质量长效发展。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下降情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0万元-8,880万元	盈利：37,887.3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6.56%-8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7,400万元	盈利：41,004.8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1.95%-87.8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元/股-0.12元/股	盈利：0.5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所载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内容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业基本面保持稳健，中长期战略布局有序落地，阶段性盈利短期承压。本期业绩变动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1. 国内业务受终端消费不及预期、行业渠道竞争加剧、部分品类需求阶段性偏弱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回落。

2. 出口业务整体营业收入规模保持平稳，但受海外生产基地切换、原材料价格波动、生产履约成本上行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出口毛利率短期有所下滑。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约2,310万元，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减少影响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约为997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6-028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790.70万元-7,026.36万元	盈利：31,938.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8%-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856.22万元-14,570.07万元	盈利：42,853.1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6%-7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5元/股-0.07元/股	盈利：0.3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未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周期下行及居民消费信心尚待提振等多因素叠加影响，定制家具行业竞争加剧，企业整体经营承压，行业处于以存量房翻新换新需求为主导的深度调整阶段。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环境存在阶段性压力，固定成本未能充分摊薄，期间费用率被动上升；叠加行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公司对终端产品售价进行部分调整，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因此本报告期业绩较去年同比下降。

本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收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预计为-5,200万元至-7,400万元，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索菲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面对当前挑战，公司将多措并举，持续推行降本增效措施，优化人效配置并严控费用支出，进一步优化产品促销方案，发力全案交付模式，积极开拓多元渠道及全球化布局，以期全面改善经营质量，实现业绩稳步回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26-035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000		~	477,000	265,638.28
	比上年同期增长	61.87%	~	79.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8,000		~	455,000	258,617.68
	比上年同期增长	57.76%	~	7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	0.66	0.37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得益于子公司业绩的强劲驱动，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大幅增长。

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上半年合并营业收入约220亿元，同比增长约28%。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游戏业务板块业绩表现突出，其中：点点互动与Century Games充分发挥了自身研、发、运三位一体的优势，其国内及海外收入均持续保持稳健的增长态势。除拥有X+SLG品类现象级产品之外，在其他多个游戏细分品类市场均有战略布局，形成了多元化的产品矩阵，多款游戏表现出色：《Kingshot》《奔奔王国》《Tasty Travels: Merge Game》自上线后市场反馈良好，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现象级产品《Whiteout Survival》《无尽冬日》收入规模仍保持高位，公司游戏业务呈现“多爆款”态势。

盛趣游戏聚焦核心IP运营策略，深入挖掘私域流量的商业价值，落实“端手并进”的打法，经营成效显著，为公司整体业绩提供有力支撑。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未经过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情况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6-031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